## 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 (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标的资产所在企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 规定申请解散及清算,最终未能达到重大资产出售标准,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 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承诺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1月24日开始复牌。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起停牌,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公告,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出 售公司相关资产,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 公告》(编号: 临 2015-102), 股票自 2015年11月3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 月。停牌期间,本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本公司分别 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2015 年 11 月 17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编 号: 临 2015-104、临 2015-105)。

-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 (一)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及相关各方筹划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 重组框架介绍
- 1、主要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2、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为拟出售公司相关资产。

##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拟出售的标的资产产权清晰涉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房地产企业。

-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 (一) 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研究论证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确定标的资产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房地产企业,交易方式为拟出售公司相关资产等。在此期间公司与交易对方进行了多次的讨论与沟通。

## (二) 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保密义务,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重大资产重组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基本情况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反复磋商和沟通,交易各方在出售价格上未能达成一致,分歧较大,无法达成相关协议,更主要的原因在于因公司控股子公司荆门汉通公司名下的部分国有建设用地,至今未动工建设,已构成闲置土地,并已多次收到荆门市国土资源局的催告函被要求限期动工开发,逾期仍未动工则有关政府部门将对闲置地块进行依法收储,同时因房地产市场萧条,荆门汉通公司无能力再投入资金继续开发,故无法正常经营。公司决定解散及清算控股子公司荆门汉通置业有限公司,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1 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综上鉴于原定筹划的重大资产出售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及市场风险,并且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已经无法继续存续并经营,最终因公司决策层决定解散及清算荆门汉通导致,该标的资产将不能达到重大资产出售标准,并且在综合考虑稳定经营公司主营互联网金融业务、持续发展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从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及公司利益角度出发,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四、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在披露本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复牌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1月24日开始复牌。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